**(通知)**

签发：武士勋

[2017] 60号

**关于转发《河北省教育厅关于2017年河北省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的通知**

各院（系、部）及相关单位：

依据《河北省教育厅关于2017年河北省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冀教高函〔2017〕65号）文件要求，现开展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申报工作。

一、立项范围及要求

项目主要围绕我校应用型大学转型发展建设需要和海洋大学建设的思考，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创业教育大数据分析，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突出应用型、复合型、技能型人才培养；依据人才培养目标重构课程结构及教学内容；创新教育教学方法，探索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促进科研与教学互动，最新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融入教学过程；强化实践育人环节，提高大学生实践能力；强化教师队伍能力建设；改革教学管理与健全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

各学院要把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与学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与教材建设、专业综合改革、二级学院改革试点、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等项目建设结合起来，积极探索实践，力争取得一批有应用推广价值的成果。

二、报送材料要求

各院系部于2017年11月24前，将《河北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申报汇总表》、《河北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书》各一式一份报送至教务处教学研究科，同时发送电子版至教研科邮箱jyk7265@163.com。

附件1：《河北省教育厅关于2017年河北省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2：河北省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实践项目指南

附件3：河北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汇总表

附件4：河北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书

2017年11月3日